檔號: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田珍妮 電話:03-8232050

電子信箱: janny353453@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: 府民自字第11202507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113年1月13日(星期六)為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 法委員選舉之投票日,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 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,是日以放假處理,請查 照

說明: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2月12日中選人字第 1123750386 號函辦理。

正本: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府各處

(本府民政處除外)

副本:電2023612613文

第1頁,共1頁